

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

案件名称	上海地铁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青浦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新设合营企业案	
交易概况 (限 200 字 内)	上海地铁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投资”)与上海青浦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浦新城”)签署协议,拟共同新设合营企业(“合营企业”)。合营企业设立后主要从事示范区线青浦新城南站上盖预留结构的开发建设运营工作。 交易后,地铁投资将持有合营企业 51%股权,青浦新城将持有合营企业 49%股权,地铁投资、青浦新城对合营企业实施共同控制。	
参与集中的 经营者简介	1、地铁投资	地铁投资于 2014 年 9 月 28 日成立于中国上海市,主要业务为地铁上盖开发投融资、规划、拿地、建设、股权招商、经营管理和资产再融资相关业务。 地铁投资的最终控制人为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城市交通、体育产业、地产置业、资本经营、文旅产业等。
	2、青浦新城	青浦新城于 2010 年 4 月 28 日成立于中国上海市,主要业务为青浦新城区域的开发建设,涉及工程建设、房产开发和管理、资产管理、招商引资等主业板块。 青浦新城为青浦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企业。
简易案件理由 (可以单选,也可以 多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在同一相关市场,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 15%。 <input type="checkbox"/> 2. 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 25%。 <input type="checkbox"/> 3. 不在同一相关市场、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	

	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 25%。		
	<input type="checkbox"/> 4.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5.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6. 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		
备注	横向重叠：		
	相关商品市场	相关地域市场	2025 年市场份额
	工程项目管理市场	上海市	青浦新城：0-5%。 地铁投资：5-10% 各方合计：5-10%